喀什地区巴楚县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监理二次

（ 653130251127004810 04）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 喀什地区巴楚县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（招标项目编号：653130251127004810 04）已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·喀什地区·巴楚县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 其他，招标人为巴楚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1．招标项目所在地区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·喀什地区·巴楚县

2．项目规模： 新建年综合利用20万吨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设施1座，其中处理车间5000平方米，配置破碎机、干燥机、煅烧炉、磨粉机、包装等主要设备及原料暂存库、给排水和电力等附属设施。主要处理红石膏泥饼等工业固体废弃物，项目采用破碎、干燥、煅烧、粉磨工艺，形成年产10万吨石膏产品的生产能力，实现固体废弃物高效资源化利用。

3．招标内容与范围：

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

标段1

标段（包）编号：6531302511270048100 4001

标段（包）名称： 喀什地区巴楚县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监理二次

招标范围： 新建年综合利用20万吨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设施1座，其中处理车间5000平方米，配置破碎机、干燥机、煅烧炉、磨粉机、包装等主要设备及原料暂存库、给排水和电力等附属设施。主要处理红石膏泥饼等工业固体废弃物，项目采用破碎、干燥、煅烧、粉磨工艺，形成年产10万吨石膏产品的生产能力，实现固体废弃物高效资源化利用。本工程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全过程监理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1．企业资质要求：须具备【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】(含)以上资质。

2．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：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【市政公用工程】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。

3．投标其他条件：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的能力。

4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1．获取时间：2026年11月13日到 2026年12月06日

2．获取方式：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://xjggzykashi.cn

3．招标文件费用：0.00元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1．递交截止时间： 2026年12月07日 10:30

2．递交方法：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://xjggzykashi.cn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1．开标时间：2026年12月07日 10:30

2．开标方式：不见面开标

3．开标地点：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七、其他公告内容

1、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。2、具体内容及开标时间以招标文件为准。3、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的澄清说明、变更通知等文件均以电子的形式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，澄清文件一旦发布即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的投标人，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，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。4、监督部门：巴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联系方式：0998-6228798。5、本项目资金来源为：专项债券及县级财政资金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巴楚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	招标代理机构：新疆玺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	监督机构：巴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联 系 人：蔡安红	联 系 人：唐冰容	联 系 人：巴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电 话：18322610501	电 话：18099861869	电 话：0998-6228798

2026年11月13日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公章）